

凱基商業銀行外匯業務收費標準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

業務項目	收費標準	備註
出口業務		
一、出口押匯 (一) 手續費 1. 一般案件 2. 轉押匯 (二) 國外銀行費用 (三) 郵費 快速寄單 (四) 求償費 1. 電報求償 2. 郵寄求償 3. 轉押匯 (五) 其他電報費 1. 一般案件 2. 轉押匯 (六) 代扣代理商佣金匯費及電報費	0.10%，最低 NT\$500 0.12%，最低 NT\$800 見備註欄 分區計收 NT\$400 見備註欄 見備註欄 每筆 NT\$400 見備註欄 見備註欄	0.08%轉押行費用，由轉押行自押匯款收取，本行實收 0.12%。 依 L/C 規定預扣或依實際入帳金額補收。 國內：NT\$250；香港、澳門：NT\$800； 美、加、亞洲(不含中東地區)及大洋洲： NT\$1,000；歐洲：NT\$1,200；其他地區： NT\$1,800 轉押行費用，請其自行由押匯款收取。 比照出口押匯郵費計收。 轉押行費用，請其自行由押匯款收取。 轉押行費用，請其自行由押匯款收取。 比照匯出匯款收費標準計收。
二、信用狀項下託收	見備註欄	比照出口押匯相關費用計收。
三、信用狀之轉讓 (一) 手續費 1. 不換單式轉讓 2. 換單式轉讓 (二) 電報費	NT\$800 0.125%，最低 NT\$800 見備註欄	修改時，每筆計收 NT\$300。 修改時，每筆計收 NT\$300；修改增加金額者，按增加金額部份 × 0.125%計收，最低 NT\$300。 電報費比照進口信用狀開發/修改。
四、出口信用狀之保兌	0.25%，最低 USD100	三個月為一期，第二期起每期依第一期折半收費。
五、信用狀通知 (一) 正本 (二) 修改 (三) 信用狀遺失補發 (四) 撤銷信用狀電報費	NT\$400 NT\$200 NT\$2,000 NT\$400	
六、出口託收手續費	0.05%，最低 NT\$500	郵費及電報費比照出口押匯收費標準。
七、O/A 手續費	0.10%，最低 NT\$200	